

2023年红高粱的读后感悟 红高粱家族读后感(通用5篇)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感悟以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感悟，这样能够给人努力向前的动力。那么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恰当呢？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感悟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红高粱的读后感悟篇一

我看红高粱的时候还是秋天。

那时候的早晨会有白蒙蒙的雾气，卖包子的地方雾气腾腾，一簇白雾缓缓飘上，与清晨的雾气交融在了一起。我最喜欢看的就是从食堂飘出的白雾，我把那些白雾叫做“人间烟火气”。我喜欢看生活中一些毫不起眼的东西，因为就是这些毫不起眼的东西，我才真真切切的感觉我是在活着。

人这一辈子究竟是为了什么呢。很多时候我都在思考这个问题。为了吃？为了喝？为了创造价值？还是为了爱与理想？答案我至今也不知道。

看完红高粱的时候是冬天。南方的冬天是无味的，因为没有雪，也没有冰雹，更没有雨。除了天气变冷以外，你也察觉不出与其他季节有什么不同。冬天冷冷清清，连鸟雀也隐踪匿迹。冬天的夜晚也是没有声的，就是这种静谧，我很快就入睡了。

在梦中我看见了血染红了天际，血染红了高粱，血染红了墨水河。我看见九儿骑着骡子从天际走来，我看见余占鳌持着枪浴血奋战，我看到罗汉大爷被剥下了皮，血肉模糊。但我看到的更多的是泪，红高粱在哭，土地在哭，骡子在哭。但是生活在高密东乡的乡亲们没有哭，因为他们知道哭在有时

候是最没用的东西。土地开始变得满目苍夷，放眼望去横尸遍野。你应该去看看，狂风在灵魂里呼啸，大地很重，天也很重，压在人的脊梁骨，一滴泪砸在黄土上，都是一个坑。

如果你问我，他们活着是为了什么，也许我会告诉你，为了守护好他们的土地，他们的家。梦并没有多长，醒来的时候还是安安静静，窗外还是一片黝黑，只听得到室友翻身时的声响。冬天本来是个贪睡的季节，可是我心中像是被什么所困扰，闭眼再去睡时，耳边全是炮火声，嘶喊声，怒吼声。要记住我们为什么要愤怒，为什么彻夜难眠。我对自己说。

再次醒来时是万分感慨。我感慨的不仅是莫言高深的文字功底，还为那个年代的人们的气概感慨着。一声炮响，无数中华儿女前仆后继，抛头颅，洒热血，马革裹尸。他们怀着一腔热血，他们怀着报国之志，在国难当头，他们并没有退缩，他们也没有丝毫害怕。他们就是这样子去实现他们的生命价值，山不会忘记他们，水不会忘记他们，国家会永远记住他们。

这种韵律以形形色色的方式证明其自身的存在。这话是泰戈尔说的，不是我。不管是什么天气，读到红高粱总会让你有种热血沸腾之感。“他们杀人越货，精忠报国，他们演出过一幕幕英勇悲壮的舞剧，使我们这些活着的不肖子孙相形见绌，在进步的同时，我真切感到种的退化。”

每次一看见这段话我便会觉得内疚，内疚自己整天这样子碌碌无为的活着。一方面安慰自己说，这是一个和平的年代，乱世出英雄，也许你这样子才是最好的状态。一方面又为自己的无所事事感到羞愧，人就是一个矛盾而又复杂的存在啊。

冬天在印象中很快就过去了。只是今年的冬天因为疫情显得格外的冷清。街上没有很多人，人们都是带着口罩把自己捂得严严实实行色匆匆。整个城市安静了，像被摁下了定时键。4月4日上午十点。这是我见过的最安静的时候了。没有车鸣

没有低语没有脚步声。历史值得铭记。

我阖上了眼，默哀。有些人永远留在这个冬天，是为了让更多的人迎来春天。今天，夜里。我们将生一炉火在那大厅。我们将离开，我们将会让火活着，为死去的人。

后来与一个朋友谈起红高粱家族，我提起里面的奋战墨水河那一段。我说是什么力量支持着他们这样子拼命，这样子前仆后继，明明他们大多数也只是个没读过书的农民，为什么还会有这样子的胆量和气魄。

朋友跟我说了很多，但很多我都不记得了，我只记得他跟我说：“是什么力量在支持着他们？我想也许是是为了他们的后代能过上和平的生活。人类的努力是不能这样衡量的，牺牲永远比安逸高贵，无私的生命在孤独的死亡中得到升华，世界因为苦难的赐予而变得更加丰饶。”

红高粱的读后感悟篇二

《红高粱》不仅反映了中华民族的苦难，更是展示了中国人民豪放、顽强拼搏、爱国的品质，同时也反映了中华民族粗野的一面。这部作品虽然表现了中国人的苦难，但它并没有玩味、拒绝这种苦难，而是着意表现我们的人民战胜这种苦难的精神，呼唤美好的新生活。

看这部作品，有一种痛快、心里扑腾腾的感觉。在经济迅猛发展的今天，许多本质的东西很容易被商品浪潮荡涤掉，

《红高粱》所反映的民族性、所体现的民族气概如一股真气支撑着我们。当国难当头，连土匪也纷纷出来捍卫祖国的尊严。今天，国际风云变幻，中国领土的完整，时刻受到挑战。

而《红高粱》最主要反应的不是爱国，而是一种人生的态度、一种生活观。《红高粱》电影的导演张艺谋曾说过：中国人活的太累了，忧虑太多了。我想做学问的目的，应该是叫人

越活越精神，让生命状态热起来、活起来，敢恨敢爱，敢生敢死。我之所以把《红高粱》表现的轰轰烈烈、张张扬扬，就是要表现一种痛苦淋漓的人生态度，表达人活一口气，树活一张皮的道理。不管事态怎样变化，日子总是要过的，一种良好的生活态度会帮助人从失败走向成功，会支撑着他的一生，这，甚至会影响一个民族的生存与发展。

红色在中国代表喜庆、美满，也代表革命、激进。迎亲的场面既豪气冲天又壮阔凄美，荡气回肠！

红高粱的读后感悟篇三

《红高粱》是一个具有神话意味的传说。整个小说在一种神秘的色彩中歌颂了人性与蓬勃旺盛的生命力。因此，赞美生命是该书的主题。“是要通过人物个性的塑造来赞美生命，赞美生命的那种喷涌不尽的勃勃生机，赞美生命的自由、舒展。

首先，《红高粱》自身有一条完整的故事线，但这条叙事线大部分由文字感受来完成。作者着重歌颂一群有着传奇色彩的人群。“他们杀人越货，精忠报国，他们演出过一幕幕英勇悲壮的舞剧。”他们之中，有余占鳌，有刘罗汉，也有戴凤莲。

其次，当我们面对《红高粱》时，就会感知到《红高粱》都被那辉煌的红色所浸透。红色是太阳、血、高粱酒的色彩。莫言用他独特而强悍的语言，与众不同的文体安排，在高粱地里生动深刻地展现了那一时期的血与泪，强烈刺激着情感麻木的现一代人，演绎也什么是伤与痛，什么是真实与历史，什么才是人生，怎样铸就自己的一生，没有思想与作痛相溶合的摸爬滚打，怎能造就一部传奇。

第三，《红高粱》的空间环境与造型描写，都在努力寻求一

种色彩的单纯化和空间的神秘与阔大。一切琐细的对比协调和过渡都被抛开，造成一种崇高神圣和神秘生命的生存空间。

《红高粱》主要是两个空间环境：高粱地和酿酒作坊，酿酒作坊体现出生命的远古意识，如风雨剥蚀、似古堡般的十八里坡的圆形门洞。而那片自生自灭的高粱地，则透着生命的神圣。当《红高粱》上描写高粱地时，它是作为一个巨大的自然生命符号群，舒展、盛大、坚强、热烈、宽厚。《红高粱》三次对高粱的渲染都呈现出一种人与自然生命的整一性。当我奶奶泪水满面、仰天躺在我爷爷踩踏出来的圣坛上时，《红高粱》上一连出现了四个叠化的狂舞的高潮。在这里，高粱地是生命诞生的见证。而在日本人强迫百姓踩踏高粱的中，又感到生命被摧残的震撼。

记不清在哪里看到一句话，大概意思是：好的文学作品一定是反映现实的。过去的历史是血淋淋的历史，是无数双眼睛见证的，像记忆中的烙印一样。无法磨平，更不允许篡改。尊重事实是人最起码的良知。

红高粱的读后感悟篇四

九儿是一个可怜苦命的女孩。命运多舛、身世凄苦的九儿在那个黑暗、封建、贫穷的年代注定会吃很多苦、遭很多罪，可她偏偏还得不到一个宠爱她、保护她、关心她、尊重她的家人，这就无非将她一步步逼到了绝境。

九儿的爹是一个爱财如命、酗酒贪吃、自私自利的小人，为了让自己过上安逸自在、吃喝不愁、吸毒有余的神仙日子，他不惜棒打鸳鸯毁了九儿的爱情，然后将自己的亲生女儿卖刀单家，嫁给一个病入膏肓、即将入土的伪善之人。九儿的哥哥随了父亲不着调的性子，自私狭隘、自顾不暇的他不仅不能给与九儿一时温情不说，他还伙同父亲一起变本加厉的折磨、压榨九儿，这让人觉得愤懑又辛酸。

九儿又是一个坚强、独立、勇敢的女性。孑然一身、无依无靠的九儿大义凛然地走进了单家的大门，面对病恹恹的丈夫，面对步步紧逼的大嫂，面对无一人可信的下人，九儿只能一个人人深一脚浅一脚的去摸索自己的生存之道。遇到难事了就自己去处理分析，受到委屈和欺压了就只能自己打落牙齿和血吞。尤其是当被土匪花脖子抓去的时候，九儿表现的异常从容和镇定，尽管她心里已经吓得六神无主了，但她还是很勇敢的在和劫匪斗智斗勇，她甚至不惜忍痛对自己下手，然后用锋利的指甲在脖子上划出血淋淋的伤口，以此来吓唬花脖子自己染了疾病。九儿这样临危不惧、勇敢无畏的模样真是美极了。

九儿更是一个心怀天下、无谓牺牲的革命战士。为了让心爱的人和最爱的孩子虎口逃生，为了让无数英勇的斗士躲避日军攻击，为了保护村子里那些淳朴善良的乡民，九儿选择孤身一人引开敌人，最后更是利用高密响当当的高粱酒与敌人同归于尽了，她这样英勇就义的精神很是让人钦佩。

我喜欢九儿，因为她是那么独立、那么顽强、又那么坚韧；我也很欣赏九儿，因为她是那么温柔、那么干练、又那么善良。因此我希望自己可以和九儿一样，做一个自强自立、自尊自爱的独立女性。

红高粱的读后感悟篇五

读罢莫言的《红高粱》，脑子里便是那高亮的海洋，在八月的深秋里，一片血红，无边无际。

《红高粱》是最能反映莫言风格的一片奇作。小说以一块块的感觉画面组合而成，形成一个以独特感觉为基础的“红高粱”世界。从题材看，小说取材于家乡的抗日生活。在小说里，作者以家乡的红高粱作为背景，以活生生的感觉记忆为笔锋，游犁般地描写着家乡的抗日生活画面。无边无际的高

梁地形成的血海，血海中，有着生命的野合，有土匪的出没，有英勇的伏击。与以往的“抗日文学”不同，《红高粱》摒弃了种种思想框框的制约，抹去了单纯乐观的色调，把家乡的抗日生活重新放置在民族的自然发展和充满血腥的历史过程中去。《红高粱》中充满对于人的个性和生命强烈的赞美。

命力，成为北方中国农民的生命力的象征。《红高粱》显然超越了其题材所固有的一般意识形态和文化历史观念的含义，而是展现了中国人的生存活动与环境之间的复杂关系，并包含了更为深刻的关于生命力的寓意。与此主题相关，莫言笔下的主要人物往往不是那种有正统文明观念所认定的所谓的“历史主题”，而是那些被主流历史排斥在外的人群。在《红高粱》中，参与那场应用的战斗的主角是一帮由土匪、流浪汉、轿夫、残疾人之流拼凑起来的乌合之众。然而，正是在这些粗鲁、愚顽的乡下身上，莫言发现了强大的生命力。站在正统的文化立场上看，这些人是历史的“边缘性人物”。他们的生存方式和行为，大大僭越了文明的成规。他们随意野合、杀人越货、行为放荡、无所顾忌，是未被文明所驯化的野蛮族群。在他们身上，体现了生命力的破坏性因素。莫言赋予这种破坏性和生命强力以精神性，升华为一种“酒精精神”，透漏了民族文化中所隐含的强悍有力的生命意志。小说为我们塑造了一个引人瞩目的女性形象，那就是“我奶奶”。在莫言的感觉世界中，“我奶奶”首先是一个充溢这生命力的女子。

《红高粱》中这些血性的生命，向世人展示了普通平凡的. 中国人光明磊落、直率坦诚，不避生死、敢爱敢恨的人格力量，展示了中华民族不屈不挠，巍然屹立的民族精神。